

长泰区坂里乡乡村振兴项目—县道X550（丹岩—沙建镇交界处）道路改造提升工程（项目名称）长泰区坂里乡乡村振兴项目—县道X550（丹岩—沙建镇交界处）道路改造提升工程标段施工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长泰区坂里乡乡村振兴项目—县道X550（丹岩—沙建镇交界处）道路改造提升工程（项目名称）已由漳州市长泰区发展和改革局（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漳泰发改批【2022】195号（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建设，施工图设计已由漳州市长泰区交通运输局（建设单位名称）以漳泰交审批【2022】23号（审定文件名称及编号）审定。项目业主为漳州市长泰区坂里乡人民政府，建设资金来自业主多渠道筹措（资金来源），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漳州市长泰区坂里乡人民政府。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的建设地点：福建省漳州市长泰区县（市、区）。

2.2 项目的规模：本项目路线长约14公里，共分为4段，具体如下：（1）K0+000～K5+540段，长5.54公里，路面宽度6m，道路等级四级公路，设计速度20km/h,沥青路面36000平方米，沥青厚度9cm，通信管道下地约4公里；（2）K5+540～K9+400段，长度3.86公里，路面宽度6～9m，道路等级四级公路，设计速度20km/h，沥青路面30000平方米，沥青厚度10cm，通信管道下地约4公里，新建给水管道0.7公里；（3）K9+400～K11+720段，长度2.32公里，路面宽度10.5m，道路等级二级公路，设计速度40km/h，已建沥青路面2000平方米，通信管下地约2.5公里，新建给水管道1.4公里，太阳能路灯77盏；（4）K11+720～K13+985.184段，长度2.265公里，路面宽度10.5m，道路等级二级公路，设计速度40km/h,沥青路面25000平方米，沥青厚度10cm，通信管道下地约2.2公里，给水管道1.4公里，太阳能路灯77盏。本项目预算审核价为30889487元[含暂列金870000元]。其他技术标准按《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 B01-2014）执行。具体以招标人提供的设计施工图纸、有关设计变更通知、工程造价资料所列指的范围、招标文件以及招标人对招标文件的答疑、澄清、修改或补充说明为准。

2.3 项目的计划工期：工程施工计划工期为365日历天。

2.4 招标范围及标段划分：

本项目工程施工共分为1个标段，根据工程性质分为 一个标段组（设置标段组时使用）；本次共招标1个标段， 一个标段组（设置标段组时使用）。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所属组别	施工标段	里程桩号	长度（km）	主要工程内容或工程量	施工工期
/	1	详见施工图	14	具体以招标人提供的设计施工图纸、有关设计变更通知、工程造价资料所列指的范围、招标文件以及招标人对招标文件的答疑、澄清、修改或补充说明为准。	365日历天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长泰区坂里乡乡村振兴项目—县道X550（丹岩—沙建镇交界处）道路改造提升工程标段（组）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以下条件：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行政主管部门核发有效的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

担本标段施工的能力。

投标人为公路施工企业的，应进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http://glxy.mot.gov.cn>）”中的公路工程施工资质企业名录，且投标人名称和资质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每个投标人最多可对1（具体数量）个标段（组）投标；在福建省交通运输厅发布的信用考核定级为C级、D级且在有效期内的投标人只能参投1个标段（组）。每个投标人允许中1个标。对投标人信用等级的认定标准为：以在“信用交通·福建”（<http://220.160.53.3:30050/gzwz/>）网站的公示结果为准。对某一标段组投标的，投标文件需包含1份商务文件及该标段组所有标段的报价文件。

（适用于省重点项目）在由福建省发改委、省重点办最近发布的福建省重点项目参建单位业绩信誉评价登记情况通报中被评为C、D级的企业，在有效期内不得参加投标。

3.4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3.5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

3.6 中标候选人不得与同一标段已中标的监理单位为同一法人、相互隶属或隶属同一法人，否则，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候选人资格（如本项目招标同时含有施工、监理标，则定标顺序依次为施工、监理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招标公告发布之时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到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网址：<https://gcjyzx.zhangzhou.gov.cn>），下载电子招标文件（含《工程量清单》）及设计图纸。本招标项目电子招标文件使用新点招标文件制作软件最新版本打开。

5.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本次招标不组织踏勘现场，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5.2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北京时间，下同）为2022年11月24日 09:30:00，通过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网址：<https://gcjyzx.zhangzhou.gov.cn>）在线递交投标文件。

5.3 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投标，请各投标人要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上传到指定网址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因投标人的原因未能正常签到、解密的投标文件将无法进入评审程序，按无效投标处理。如遇交易中心停电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导致不能按时开标、评标的，则开标日期改期，具体开标时间由招标人与交易中心协商确定后另行通知。

6. 评标办法

本招标项目采用的评标办法：合理低价+信用分。

本招标项目信用分使用福建省交通运输厅最新公布的（普通国省道）施工从业单位及主要从业人员信用考核结果。从业单位及从业人员中标及信用结果最新适用情况以在“信用交通·福建”（<http://220.160.53.3:30050/gzwz/>）网站中“信用考核结果适用情况（动态更新）”栏目中更新公布的为准。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福建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公共服务平台（<https://ggzyfw.fj.gov.cn/>）、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https://gcjyzx.zhangzhou.gov.cn>）等媒体上发布。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漳州市长泰区坂里乡人民政府 招标代理机构：福建中诚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福建省漳州市长泰区坂里乡](#)

邮政编码：[363900](#)

联系人：[叶先生](#)

电 话：[18965251033](#)

传 真：[/](#)

电子邮箱：[/](#)

地 址：[漳州市龙文区明发商业广场7幢2梯2407-2408室](#)

邮政编码：[363000](#)

联系人：[小曾、小林](#)

电 话：[0596-2981555](#)

传 真：[0596-2981555](#)

电子邮箱：[qzcxzz@163.com](#)